

## 序言

本协定缔约方，决心：

缔结一项促进经济一体化的全面区域性协定，以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促进经济增长和社会福利，为工人和工商界创造新机遇，进一步提高生活水平，为消费者带来利益，减少贫困并促进可持续增长；

增强缔约方间及其民众间友谊和合作纽带；

以各自在《马拉喀什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项下的权利和义务为基础；

认识到各方发展水平的差异性和经济的多样性；

通过增加工商界的机会，包括促进区域供应链的发展和完善，增强各自工商界在全球市场中的竞争力，并提升各自经济的竞争力；

通过提升中小微企业参与并受益于本协定所创造机会的能力，支持中小微企业的成长和发展；

通过互利规则为贸易和投资建立可预见的法律和商业框架；

通过推行高效和透明的海关程序，为各自进口商和出口商降低成本并保证可预见性，以便利区域贸易；

认识到各自固有的监管权，并决心保留各缔约方在确定立法和监管优先事项、保障公共福利、以及保护合法公共福利目标方面的灵活性，如公共健康、安全、环境、可用尽生物或非生物自然资源的保护、金融体系的完整性和稳定性以及公共道德；

进一步认识到各自采取、维持或修改医疗保健体系的固有权利；

确认国有企业可在缔约方多样的经济中扮演合法角色，同时认识到向国有企业提供不公平优势条件有损公平开放的贸易和投资，决心为国有企业订立规则，以促进形成与私营企业公平竞争的环境、透明度及良好商业惯例；

通过有效环境执法等措施促进形成高水平的环境保护，并通过相互支持的贸易和环境政策与实践，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保护和执行劳工权利，改善工作条件和生活水平，增强在劳工问题上的合作与缔约方的能力；

促进透明度、良好治理和法治，消除贸易和投资领域的贿赂和腐败；

认识到我们的主管机关为加强宏观经济合作，在适当场合正在开展的重要工作，包括在汇率问题上的合作；

认识到缔约方内部和之间的文化认同和文化多样性的重要性，同时认识到贸易和投资能够扩大和丰富国内外文化认同和文化多样性的机会；

致力于世界贸易的和谐发展和扩大，并推动形成更大范围的区域和国际合作；

缔结一项协定以应对未来贸易和投资挑战及机遇，并致力于推进各方优先事项；以及

通过鼓励其他国家或单独关税区加入，扩大伙伴关系范围，从而进一步加强区域经济一体化，为亚太自由贸易区奠定基础，

协议如下：